

安徽科技学院 2020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徽科技学院。

二、办学层次与类型：公办本科，省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

三、办学地址：安徽省蚌埠市黄山大道 1501 号（蚌埠校区）；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东华路 9 号（凤阳校区）。

四、招生计划与专业范围

（一）招生计划

2020 年学校计划在汉语言文学、英语、国际经济与贸易、市场营销、机电技术教育、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粮食工程、生物科学 8 个专业进行普通专升本招生，其中汉语言文学和英语专业文科招生，市场营销和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文理兼招，机电技术教育、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粮食工程、生物科学 4 个专业理科招生，具体招生计划情况如下。

序号	专业名称	学制	招生计划小计	招生计划分布情况			备注	
				统一考试录取计划	单列计划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免试录取计划	应征入伍义务兵专升本计划		
1	汉语言文学（文）	二年	90	统一考试录取计划为各招生专业单列计划以外的计划。对未完成的单列计划，纳入到统一考试录取计划。	14	招生计划数不少于符合条件报考人数的 50%且不低于学校总体录取率	师范	
2	英语（文）	二年	80		12		师范	
3	国际经济与贸易（文）	二年	45		14			
4	国际经济与贸易（理）	二年	45					
5	市场营销（文）	二年	45		14			
6	市场营销（理）	二年	45					
7	机电技术教育（理）	二年	100		15			师范
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理）	二年	80		12			
9	粮食工程（理）	二年	90		14			
10	生物科学（理）	二年	80		12			
合计					700			

（二）高职阶段专业要求

专业名称	高职阶段专业范围
英语	财务会计类、电子商务类、经济贸易类、文秘类、会展类、旅游类、新闻出版类等 7 个专业类以及商务管理、小学教育、学前教育、英语教育、语文教育、旅游英语、商务英语、应用英语、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播音与主持、传播与策划、新闻采编与制作等 12 个专业。
汉语言文学	表演艺术类、文化服务类、艺术设计类、广播影视类、新闻出版类、文秘类等 6 个专业类以及语文教育专业。
国际经济与贸易	财务会计类、财政税务类、电子商务类、工商管理类、金融类、经济贸易类、市场营销类、统计类、物流类、公共管理类、食品药品管理类等 11 个专业类以及电子产品营销与服务、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电子商务技术、数字媒体应用技术、港口物流管理、铁路物流管理、体育运营管理、餐饮管理、会展策划管理、酒店管理、旅游管理、休闲服务与管理、农业经济管理、房地产经营与管理、建筑经济管理、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广告设计与制作、数字媒体艺术设计等 18 个专业。
市场营销	
机电技术教育	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通信类、航空装备类、机电设备类、机械设计制造类、汽车制造类、自动化类、城市轨道交通类、铁道运输类、电力技术类、黑色金属材料类、热能与发电工程类、新能源发电工程类、有色金属材料类、建筑设备类等 16 个专业类以及工程机械运用技术、汽车车身维修技术、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智能交通技术运用、船舶电子电气技术、轮机工程技术等 7 个专业。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通信类、航空装备类、机电设备类、机械设计制造类、汽车制造类、自动化类等 8 个专业类。
粮食工程	航空装备类、机电设备类、机械设计制造类、汽车制造类、自动化类、畜牧业类、林业类、农业类、粮食储检类、粮食工业类、食品工业类、食品药品管理类、药品制造类、生物技术类、药学类等 15 个专业类。
生物科学	畜牧业类、林业类、农业类、粮食储检类、粮食工业类、食品工业类、食品药品管理类、药品制造类、生物技术类、药学类等 10 个专业类

五、招生对象

安徽省省属普通高校（以及经过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的成人高等院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

安徽省高校毕业的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退役士兵。

六、报名

（一）报名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身体健康；

3、安徽省省属普通高校（以及经过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的成人高等院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

安徽省高校毕业的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退役士兵；

4、通过所在学校报考资格审核，能够如期取得高职（专科）毕业证书。

（二）报名时间

2020年普通高校专升本报名时段为2020年4月16日至4月22日。

（三）报名办法

考生在微信中搜索小程序“安徽招生考试”进行报名。考生在填报个人信息的同时自行采像，并填报志愿，考生自主选择报考一所本科院校的一个招生专业。所有信息填报完毕并核对无误后方可提交，信息一旦提交，任何人不得修改。

考生填报的信息实行承诺制，考生本人对所填报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对于填报虚假信息获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予以处理，并记入诚信档案。

具体报名流程见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或关注微信公众号。

考生报名基本信息填报完成后，报名系统即时生成考生号。考生报名完毕后，可再次登录微信小程序查询报考信息和资格审核状态。

（四）资格审核

学校将在5月14日-22日开展考生报考资格复审，审核不通过的，学校将通过安徽科技学院招生信息网公布不符合审核资格的考生名单，并同时报省考试院。

（五）重新填报志愿

招生院校资格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可于5月26日-28日再次登录小程序重新填报志愿，每位考生只有一次重新填报志愿机会。招生院校审核通过的考生，不得更改志愿。

（六）退役士兵报名

我省高校毕业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非应届毕业退役士兵（以下简称“退役士兵”）须联系原毕业高职(专科)院校，由原毕业院校审核其报名资格，填写《普通高校专升本考生学籍表》（见附件）报省考试院后，方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报名并填报相关信息。

退役士兵须在报名系统中勾选“退役士兵”项。考生来校参加考试，领取准考证时，须提供《应征入伍退役士兵证》（原件及复印件）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学校审核。

（七）缴费

经审核报名成功的考生，须交纳报名考试费 120 元。缴费截止时间及缴费方式另行通知。请及时关注学校招生信息网，对不按时缴纳考试报名费的考生，学校不安排考试。

七、考试

（一）考试科目及分值

考试实行“2 门公共课（各 150 分）+2 门专业课（各 150 分）”的入学测试方式，考试科目分文理科，文科 2 门公共课为“大学语文+英语”，理科 2 门公共课为“高等数学+英语”，另外确定 2 门专业课。考试科目如下。

招生专业名称	公共课		专业课	
	科目 1	科目 2	科目 1	科目 2
汉语言文学（文）	大学语文	英语	中国古代文学	现代汉语
英语（文）	大学语文	英语	综合英语	翻译与写作
国际经济与贸易（理）	高等数学	英语	经济学原理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国际经济与贸易（文）	大学语文	英语	经济学原理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市场营销（理）	高等数学	英语	市场营销学	管理学原理
市场营销（文）	大学语文	英语	市场营销学	管理学原理
机电技术教育（理）	高等数学	英语	机械设计基础	电工技术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理）	高等数学	英语	计算机专业基础	C 语言程序设计
粮食工程（理）	高等数学	英语	食品分析与检测	基础化学
生物科学（理）	高等数学	英语	生物学基础	基础化学

（二）命题

2020 年，学校招生专业的公共课实行联考，统一命题、统一

考试时间、统一评分标准；专业课由学校自主命题或联合命题。各科目考试参考教材、版本等详见学校招生信息网。

（三）考试时间

考试时间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和上级通知确定

（四）考试地点

根据考生报名情况，考场原则上安排在安徽科技学院蚌埠龙湖校区。

（五）查分

考生可最迟于考试后的第5个工作日登录学校招生信息网查询考试成绩（www.ahstu.edu.cn/zs）。考生对自己的成绩有异议，可登陆学校招生信息网下载查分申请表，并由毕业学校招生办签署意见，并于查分当日17:30前传真至学校招生与就业工作处，由学校汇总核查；查分限查漏改、漏统、错统；经核查有误的通知考生，核查无误的不予通知。

八、录取

学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及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任成员的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在省教育厅领导下，负责学校2020年普通专升本考试与录取工作。

（一）普通专升本考试录取

1、录取控制线

两门公共课总成绩不低于100分，两门专业课总成绩不低于100分。

2、录取规则：在合格考生中（两门公共课总成绩不低于100分，两门专业课总成绩不低于100分。），依据考生总分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若考生总分相同，按专业课总成绩（若专业课总成绩相同，按专业课科目1、专业课科目2成绩排序）、公共课

总成绩（若公共课总成绩相同，按公共课科目 1、公共课科目 2 成绩排序）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如出现若干名考生所有课程分数一致，且名次为录取考生的最后一名，则按照考生提供的高职（专科）期间学业考试成绩作为录取参考。

（二）技能大赛获奖免试生录取

获得省教育厅等部门联合主办的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或教育部等部委联合主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的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符合普通专升本考试招生报考条件，考生所学专业符合学校对考生高职阶段所学专业要求，可申请免试。符合免试录取条件的考生，需在学校招生信息网下载《安徽科技学院 2020 年普通专升本免试录取申请表》（以下简称《免试录取申请表》），将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和《免试录取申请表》交毕业学校审查，并在《免试录取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盖章。考生将《免试录取申请表》和经盖章确认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于在 5 月 25 日前寄送到安徽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邮寄地址：安徽省凤阳县东华路 9 号 安徽科技学院招生与就业工作处陆老师收，电话：0550-6732041 邮编：233100）。审核通过的，学校将安排面试，具体面试时间另行通知。技能大赛获奖免试人员来校面试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学校核对无误后，方可参加面试。面试合格者，公示无异议后，可在相应单列计划内择优录取。

（三）应征入伍服义务兵专升本录取

1、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在部队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的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后，报考我校，如考生所学专业符合学校对考生高职阶段所学专业要求，可申请免试录取。符合免试录取条件的考生，需在学校招生信息网下载《免试录取申请表》，将在部队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证书（原件）、复印件和申请表格交毕业学校审查，并在《免试录取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盖章。

考生将《免试录取申请表》和经盖章确认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于在5月25日前寄送到安徽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邮寄地址：安徽省凤阳县东华路9号 安徽科技学院招生与就业工作处陆老师收，电话：0550-6732041 邮编：233100）。审核通过的，直接录取。

2、安徽省高职（专科）学生（含非安徽籍）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在完成高职学业后参加普通专升本考试，在单列的计划范围内，录取比例不低于符合条件报考人数的50%且不低于学校总体录取率。录取规则为：在参加考试的考生中，依据考生总分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若考生总分相同，按专业课总成绩（若专业课总成绩相同，按专业课科目1、专业课科目2成绩排序）、公共课总成绩（若公共课总成绩相同，按公共课科目1、公共课科目2成绩排序）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如出现若干名考生所有课程分数一致，且名次为录取考生的最后一名，则按照考生提供的高职（专科）期间学业考试成绩作为录取参考。

（四）调剂录取

1、校内调剂录取

（1）校内相近相关专业生源调剂

对相近或相关的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文）、市场营销专业（文），如某一专业生源充足，尚有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而另外一个专业因生源不足或因考生达不到录取条件而有未使用完的计划，在考生申请的基础上，按照普通专升本考试录取规则，择优调剂录取。

对相近或相关的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理）、市场营销专业（理），如某一专业生源充足，尚有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而另外一个专业因生源不足或因考生达不到录取条件而有未使用完的计划，在考生申请的基础上，按照普通专升本考试录取规则，择优调剂录取。

对相近或相关的粮食工程（装备制造大类考生除外）、生物科学专业，如某一专业生源充足，尚有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而

另外一个专业因生源不足或因考生达不到录取条件而有未使用完的计划，在考生申请的基础上，按照普通专升本考试录取规则，择优调剂录取。

(2) 校内专业间计划调整与录取

如出现相关的专业未录满，而其他专业生源充足且符合录取条件的，学校可根据其他专业生源情况，将未录满专业的招生计划调整到生源充足的专业招生。实行文理兼招的专业内部招生计划优先调剂。录取规则按照普通专升本考试录取规则执行。

2、校外调剂录取

学校通过校内相近相关专业生源调剂录取、校内专业间计划调剂与录取后，如仍存在未能足额录满的专业，接受外校相同招生专业考生调剂。

(1) 调剂条件

①申请调剂的考生，其报考的专业需与我校未录满的专业相同；

②高职（高专）阶段所学专业符合学校招生专业录取的专业范围要求。

③考生报考其他院校的两门公共课总成绩不低于 100 分，两门专业课总成绩不低于 100 分；

(2) 调剂程序

①学校通过安徽科技学院招生信息网，公布接受外校考生调剂的专业、缺额计划数；

②符合条件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出书面调剂申请，考生需在学校招生信息网下载《安徽科技学院校外生源调剂录取申请表》并按时将报安徽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

③学校对校外申请调剂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3) 录取规则

通过调剂条件审查，学校依据考生总分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若考生总分相同，按专业课总成绩（若专业课总成绩相同，按专业课科目 1、专业课科目 2 成绩排序）、公共课总成绩（若

公共课总成绩相同，按公共课科目 1、公共课科目 2 成绩排序）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如出现若干名考生所有课程分数一致，且名次为录取考生的最后一名，则按照考生提供的高职（专科）期间学业考试成绩作为录取参考。

（五）录取审批

学校对拟录取学生名单在校招生信息网公示一周，无异议的，在规定时间内，将公示后的拟录取名单报省教育厅教育考试院，并办理相关录取手续。

（六）《录取通知书》发放

录取通知书由学校印制发放。学校将在录取手续办理完成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录取通知书》寄发工作。

（七）新生入学及资格审查

录取新生持《录取通知书》、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校区报到，其中，国际经济与贸易、市场营销、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 个专业的新生到蚌埠龙湖校区报到入学，汉语言文学、英语、机电技术教育、粮食工程、生物科学 5 个专业新生到凤阳校区报到入学。无故不按期报到的，按有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录取考生纸质档案由毕业学校密封后寄送安徽科技学院凤阳校区（详见录取通知书相关材料）。

新生入学报到时，须提供高职（专科）毕业证书，对不能提供高职（专科）毕业证书，且比对学籍系统未按时毕业的考生，学校不予办理入学手续，其入学资格无效；通过部队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录取的新生，还须提供在部队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证书（原件），对不能提供原件的考生，学校不予办理入学手续，其入学资格无效。

九、学籍学历管理及待遇

（一）普通专升本学生，按照教学计划学习 2 年，完成本科阶段学历教育。普通专升本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学籍管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执行。

(二)普通专升本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规定课程,成绩合格,由本科院校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证书。按照《教育部关于当前加强高等学校学历证书规范管理的通知》(教学〔2002〕15号)精神,专升本学生毕业证书的内容须填写“在本校××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实际时间填写。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的学士学位。

(三)普通专升本学生毕业时,执行国家本科毕业生的有关就业政策。

十、收费标准

普通专升本学生的学费按照省物价主管部门核准的标准收费,学费标准与普通本科相应专业学费标准相同。

专业名称	学费(元/年)
汉语言文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市场营销	3500
英语	3850
机电技术教育、粮食工程、生物科学	39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290

学杂费按照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和安徽省教育厅核准的标准执行。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物价部门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十一、奖勤贷助补

学校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优秀学生奖学金、农林师范类专业奖学金、困难补助金、勤工助学金等,奖助金额最高8000元/年。学生还可根据国家政策,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贷款额度最高8000元/年。

十二、附则

(一)学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学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学校举报电话：0550-6732178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二）本章程若有与国家相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由安徽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三）联系方式

邮政邮编：233010

联系电话：0550-6732041 0552-3197041

传 真：0550-6732041

网 址：www.ahstu.edu.cn/zs

E-mail：zsb@ahstu.edu.cn